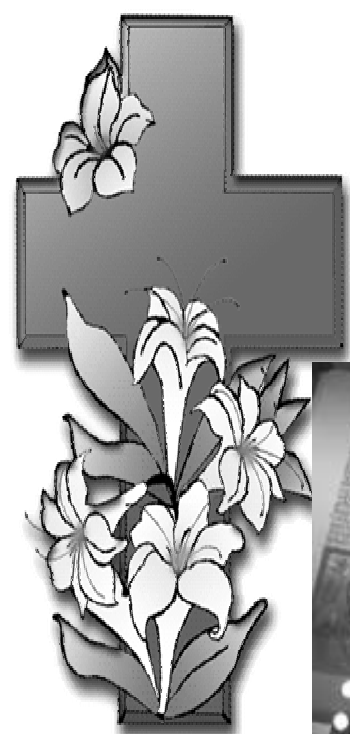


聖經研究專欄



約翰福音 (詳解 10)

康來昌 牧師

住在我們中間的

這不是指上帝很驕傲或擺官架子，而是因為上帝是聖潔的，罪人不能靠近祂，否則就會死。稀奇的是，現在上帝主動地親近我們，住在我們中間。到新天新地的時候，神的帳幕在人間，祂要與人同住，親自與他們同在，神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祂的子民（啓二十一3）。理由是：教會已經潔淨了，新婦已經聖潔了；我們跟神在一起，再也不會被消滅了。

無論是帳棚、城、國、身體，都是指同樣的事。我們是基督的身體、我們是基督的教會、我們是基督的國度、我們是永生神的城的建材—金銀珠寶、我們就住在上帝裏面。意義各有不同，但同指一事：我們與我們的上帝和主耶穌是非常親密的一同在一座城裏，且同樣就是一座城；同在一個帳棚裏，且同樣就是一個帳棚；同在一個國度裏，且同樣就是那個國度的成分；同在一個身體裏，且同樣就是一個身體，只不過祂是頭，我們是祂的肢體；甚至同在一棵樹裏，且同樣就是一棵樹，只不過祂是根，我們是枝子。所以，「祂住在我們中間」，不僅叫我們想到今天在世流浪的生活，我們有主的同在；也叫我們想到將來在新天新地裏，我們會跟主更親切、更完全的在一起。

第二，「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」，也是指我們的主耶穌在肉身中寄居了一段日子。當然，正統的神學會說，將來主復活升天以後，還是有那個肉身，只不過那是朽壞的身體（二十27）。充充滿滿地有恩典、有真理

「充充滿滿」，就是非常豐富的意思。這是約翰喜歡講的，也是保羅在《以弗所書》中不斷提的。住在我們中間的人，常常是有律法、有爭吵、有愚昧、有醜陋、有謊言。而上帝成為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的時候，是充充滿滿地有恩典、有真理。祂看似被限制在肉身之中；但那個肉身又不能限制住祂，因為豐富的恩典和真理就在其中。祂在肉身中顯出恩典和真理。

上帝的恩典和真理，也可以在你我的肉身中充充滿滿的顯出來。因此，我們需要時時浸浴在上帝的話和上帝的靈之中。

恩典

恩典是甚麼？第一，一般說來，恩典是不需要花代價，就可以白白得到的東西。第二，恩典是美好的東西。不用花代價的東西，不一定是美好的。蚊子咬你，也是白白的，但並不好。

真理

甚麼是真理？彼拉多問過；尼采（Friedrich W. Nietzsche, 1844-1900）也問過（見：其著作《反基督者》（Antichrist））；很多人都問過。彼拉多曾問耶穌說：「真理是甚麼呢？」但他沒有

等耶穌回答就走開了（十八38）。說的話跟事實相符合就是真理，這就是「名符其實」，所謂的「真理的符合說或相應說」（Correspondence theory of truth）—相信真理跟事實是符合的。舉個例子：一九三七年十二月，日本人在南京大屠殺中國三十萬同胞。

如何知道這是事實呢？我們有許多考古證據、照片、紀錄影片和見證人（包括日本人）等可以證明—這是真實發生的事，也是真理。這個「真理觀」已經被很多人否定了。現代和後現代根本不相信有真理。很多人認為沒有客觀，沒有事實，也沒有真理；如有真理的話，也不能傳遞或被領受；即使傳遞或被領受了，也不能被瞭解。後現代否認真理，可是又覺得自己講的是真理。

可說是自打嘴巴，相互矛盾。

我們相信真理能夠傳遞事實。不過《約翰福音》講的是更重要的一耶穌是真理，是一切事實的基礎和源頭。即使世界上沒有任何物質，包括話語；只要有真理、有上帝的存在，那就是真實。如果要把原子彈的爆炸原理用兩百頁的公式寫出來，這個真理會叫我們一頭霧水，頭痛非常。但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」（十四6）這個真理卻叫我們有盼望。看到耶穌，就等於看到真理。祂能夠告訴人科學的、生活的、一切的真理，最終卻是叫我們得救。

真理裏總有冰冷、可怕、叫人痛苦的事實。好比一個人到醫院做健檢，卻意外得知自己得了癌症，這個真理叫這人和他的至近親屬非常痛苦。丈夫有了外遇，這個真理叫作妻子的非常痛苦。而南京大屠殺，無論對中國人、日本人都是一個慘痛的記憶。世界所能提供的真理，大都類似，只是把殘酷的事實顯明出來。

此外，人有罪惡，也是叫人痛苦的真理。但是聖經所給我們的是全備的真理—不僅啓示我們，「我們是罪人，會死亡」；並且讓我們知道，「我們可以因上帝的救恩，成為神的兒女，是光明的、正直的、良善的，和有永生的」。這就好像真理宣判一個人得了癌症，可也告訴你，你能夠得醫治且痊癒；或真理讓你先生有了外遇，可也告訴你，你的丈夫可以回過頭來全心全意的愛你。

當然，在人間可能會經歷這些令人痛苦的真理，但我們相信上帝的真理是豐富的、光明的，能被人知道的，不違反事實的，有拯救力量的，叫人得生命、得自由的。如此說來，真理、恩典、光、生命、自由又連在一起了，甚至有的時候可以畫上等號。在人間，真理與恩典通常是對立的、衝突的。比較起來，恩典似乎比真理（事實）還寬大。例如：你實際程度只有六十分，但我給你九十分；或你明明不是俊男美女，但我贊你很美、很帥。這就不是真理，而是恩典。但是，在神和基督裏，真理與恩典是一致的，而且這真理和恩典就在祂兒女的身上。

榮光

榮光就是上帝

這「榮光」，就是「榮耀」。甚麼是榮耀呢？這字眼恐怕跟道、光、真理、生命、恩典等都有密切的關係；彼此之間不是「等號」，就是「箭頭」的關係。

用人間的話來形容，「榮耀」就是「美」。從聖經來看，「榮耀」就是「上帝」。沒有上帝，就沒有真理、良善、榮耀、生命、恩典。真、善、美，都是指上帝。基督教的三大支派以不同著重的方式，分別表現出上帝的真、善、美—基督新教以傳講上帝的話強調「真理」的重要；天主教則比較多提到人以善行來顯出神的「良善」；東正教以美輪美奐的教堂來顯出上帝的「美麗」。

惟有上帝那裏才有真理、良善或美麗：

真理是聖經，是神的話（詩一一九43）；真理是耶穌（十四6）；真理是聖靈（十四17）。這真理不只是字句而已，且具有拯救的力量。

良善，通常與愛和公義放在一起。上帝的良善，即上帝的拯救既是慈愛，又是公義。

榮耀，即耀眼光輝的大光。在聖經裏，榮耀是指上帝的光、上帝的美。康得將美分為壯美（sublime，壯麗的美、優美）和秀美。

上帝的美是壯美。但甚麼是上帝的美？通常我們會想到上帝的創造。你看大峽谷、九寨溝、張家界、太魯閣、北海岸，會覺得雄偉壯觀；你看建築物，會有歎為觀止的時候；你看顯微鏡底下的世界，會覺得唯妙唯肖；甚至你看人的一些作為，會覺得美的無比。不過這都只是形容。有沒有一種東西美到讓人目不能視呢？在人間，我們可以有一點點想像力，也許是梅爾·吉勃遜（Mel Gibson）導演的電影《受難記》（The Passion of the Christ），或一幅梵穀（Vincent Van Gogh, 1853-1890）的畫，或是某某交響樂……，都可能有很強的生命力足以震撼人心。畢卡索（Pablo Picasso, 1881-1973）就有一幅描述西班牙內戰的畫《格爾尼卡》（Guernica），畫中煉獄般的慘狀、著火的房子、失措的人畜、嚎哭的母親，在控訴這個世界人類的愚行和戰爭的殘暴，著實撼人心目。因此我要說，即使在這麼墮落的世界裏，受造物的美就足足叫我們如此震撼了；那上帝的美，上帝的榮耀，又將叫我們如何呢？

罪人不能直接看見上帝的榮耀

上帝的榮耀是人不能看的，因為看到上帝的榮耀就會死。特別是《以賽亞書》說到上帝榮耀的可怕，當以賽亞看見上帝的榮耀充滿聖殿，就說：「禍哉！我滅亡了。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，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。」（賽六5）

別說聖殿了，就是在會幕裏，神的榮光也向眾民顯現，「摩西、亞倫進入會幕，又出來為百姓祝福。耶和華的榮光就向眾民顯現，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，在壇上燒盡燔祭和脂油。眾民一見，就都歡呼，俯伏在地。」（利九23、24）

還有獻殿的時候，「祭司從聖所出來的時候，有雲充滿耶和華的殿，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職；因為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。」（王上八10、11）也就是，上帝的榮耀是一種極偉大的光或美，讓人無

法接近。

當摩西求耶和華顯出祂的榮耀給他看，耶和華說：「你不能看見我的面，人見我的面，不能存活。」因為人有罪，若目視聖潔的神必死無疑。耶和華又說：「看哪！在我這裏有地方，你要站在磐石上。我的榮耀經過的時候，我必將你放在磐石穴中，用我的手遮掩你，等我過去；然後我要將我的手收回，你就得見我的背，卻不得見我的面。」（出三十三18-23）所以，摩西是間接的看見上帝榮耀的餘暉。

上帝的榮耀就是耶穌

我們既是罪人，又怎麼能見到上帝的榮耀呢？感謝主，神使祂的兒子道成肉身，叫人看見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的榮光，就等於看見祂的榮耀。因為，「祂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是神本體的眞像。」（來一3）上帝那令人震撼的榮耀，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穌。

看見上帝的榮耀是永遠的福樂

在天主教的靈修神學裏，常常論及一些特別屬靈的聖徒，在蒙神恩寵的狀況下，可以有三重天的經驗，瞻仰上帝顯出的榮耀—這可說是莫大的福氣。

想想，甚麼是有福的事情？庸俗一點，中了樂透、交到美麗的女朋友、成績得了「優」、升了官、發了財……一般我們認為有福的事，都是用肉體的感官來判斷。例如：吃著一桌美菜佳餚，真有口福；見了美女，一飽眼福；乘著勞斯萊斯銀天使漫遊、駕著瑪莎拉蒂（MASERATI）賓士，也是有福。但是，常常最好最美的東西是觸覺、味覺不能感受到的，反要仰靠聽覺和視覺來領受。例如：整個浩瀚宇宙的壯美，你能看到，卻摸不到、吃不到。又一些文化水準較高的人會說，聽了一曲愛樂、讀了一首詩或一本書，為有福。但是，百聞不如一見。所以，天主教神學說，人所能夠領受最美麗、最榮耀的感覺是視覺上的「異象」（Vision），也就是看到榮耀的上帝。

作者：康來昌，美國 Vanderbilt 大學神學博士(1989)。曾任：中華福音神學院教務主任(1989-1995)。現任：中華福音神學院兼任教授(1996至今)，和台灣、台北「信友堂」牧師。



教會復興中的平信徒

第十講 大膽見證 主耶穌

彼得和十個使徒、站起、高聲說、猶太人、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、這件事你們當知道、也當側耳聽我的話。

（使徒行傳二14）

五旬節到來時，聖靈從天而降，門徒們都用眾人的鄉談說話，眾人就聚集，在門徒周圍，並議論紛紛，有人甚至還譏諷和挖苦門徒，說他們是喝醉酒了。

即使是門徒，對於受到聖靈澆灌，也是前所未有的經歷，神的大能臨下來，門徒有限的知識和經驗顯然無法解釋所發生的一切。而眾人的議論和譏諷，讓門徒更為不知所措。於是他們又把目光轉向了他們的領頭人彼得身上。

彼得也不過是一個普通的加利利人，被眾人認為是沒有學問的小民。”顯然他也不可能有什麼現成的答案。

彼得這時會想到什麼呢？他一定想到了主耶穌的大使命的托負，或許還想到了他跟隨主耶穌的日日夜夜，主耶穌對他的言

行身教。甚至還可能想到他三次不認主的慘痛失敗。

這一次他不能再膽怯了。他必須為見證主耶穌，為了福音使命而站起來。

使徒行傳四章13節說：“他們見彼得。約翰的膽量，”足見彼得站出來顯示他有多麼大的勇氣。

這是他第一次在眾人中站出來講道。他沒有上過學，沒有受過正規的神學訓練。他既不是文士也不是法利賽人，卻站出來講解聖經，還見證聖經預言的救主基督，就是被釘死在十字架上。復活升天的耶穌。這完全打破了猶太人的傳統。

彼得如此做的資格是“他是跟隨過耶穌的”。（使徒行傳四：13）。因此，作為基督徒，即使是平信徒，也可以推展福音大使命，都可以站出來為主耶穌做見證，條件是它必須是跟隨耶穌的。

基督教文化交流基金會

服務項目：協助基督徒出版各類屬靈書籍、活動文宣，不定期舉辦文化交流活動、設置「基督教教育研究中心」推廣基督徒對聖經的研究、協助平信徒傳揚福音。
連絡電話：(951) 538-7221
E-Mail: mountain3032003@yahoo.com

